

证券代码：603577

证券简称：汇金通

公告编号：2024-053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 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江苏江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江电”）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拟为江苏江电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人民币 8000 万元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江苏江电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万元（不含本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担保逾期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进展情况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江苏江电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人民币 8000 万元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年度预计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总额度	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	本次新增	本次担保后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资产负债率 70%以下	80000	52080	8000	60080	19920
	资产负债率	10000	0	0	0	10000

	70%以上					
合并报表 范围内子 公司间互 相担保	资产负债率 70%以下	20000	1000	0	1000	19000
合计		110000	53080	8000	61080	48920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4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4 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的担保额度（包括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江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281083154688D

住所：兴化市新垛镇工业园区创业路西侧

法定代表人：金志健

注册资本：21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18 日

经营范围：输电线路铁塔、通信微波塔、钢管杆塔、其他钢结构件、电力金具、紧固件、桥梁构架、路灯杆、高速公路安全护栏、立柱、标志杆、电气化铁路钢结构制品加工、销售，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金属材料销售；自营和代理输电线路铁塔、通信微波塔及其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股权结构：公司间接持股 92.57%，曾祥先间接持股 7.43%

江苏江电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79,214.19	69,256.61

负债总额/万元	51,087.65	42,976.84
净资产/万元	28,126.54	26,279.77
资产负债率	64.49%	62.05%
项目	2024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3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25,899.34	40,414.10
净利润/万元	1,846.77	1,694.84

江苏江电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江苏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苏江电（债务人）向江苏银行（债权人）在一定期限内连续发生债务提供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1、保证最高本金限额：8000 万元人民币
-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保证期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 4、保证范围：债权人与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按主合同约定计收的全部利息、以及债务人应当支付的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税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 5、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6、其他说明：江苏江电其他股东方未按照其股权比例提供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方面具有绝对控制权，其他少数股东不参与日常经营，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 61080 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33.90%，其中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0080 万元，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000 万元，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8 日

● 报备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